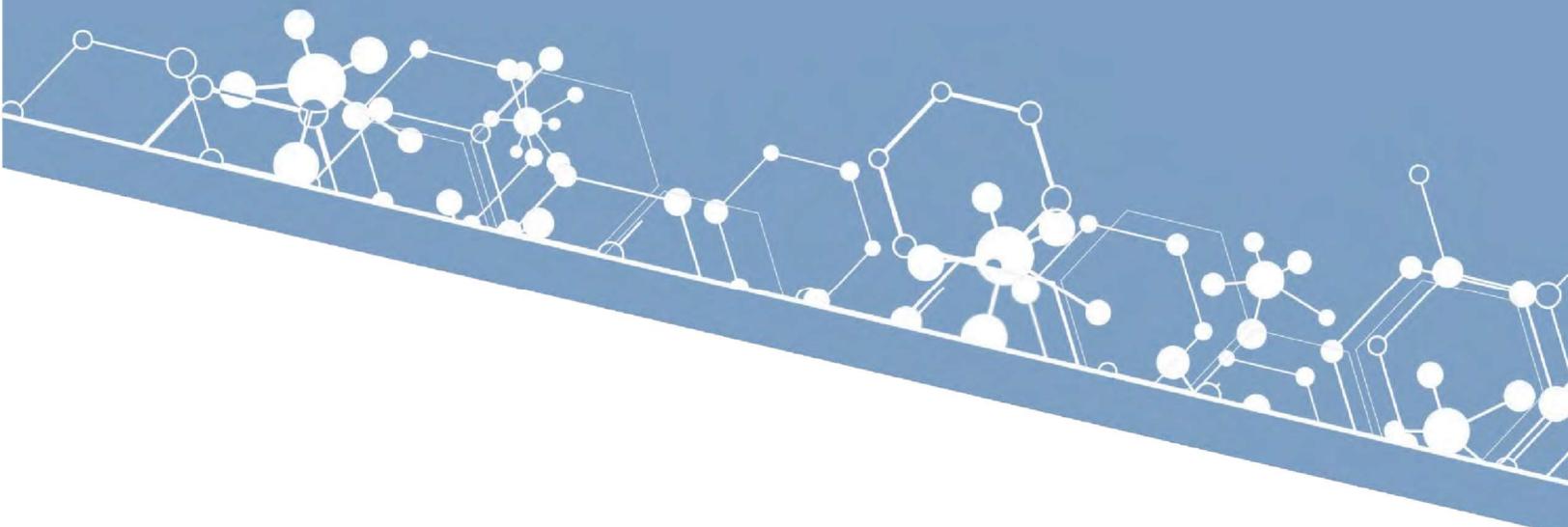


《供應商 行為準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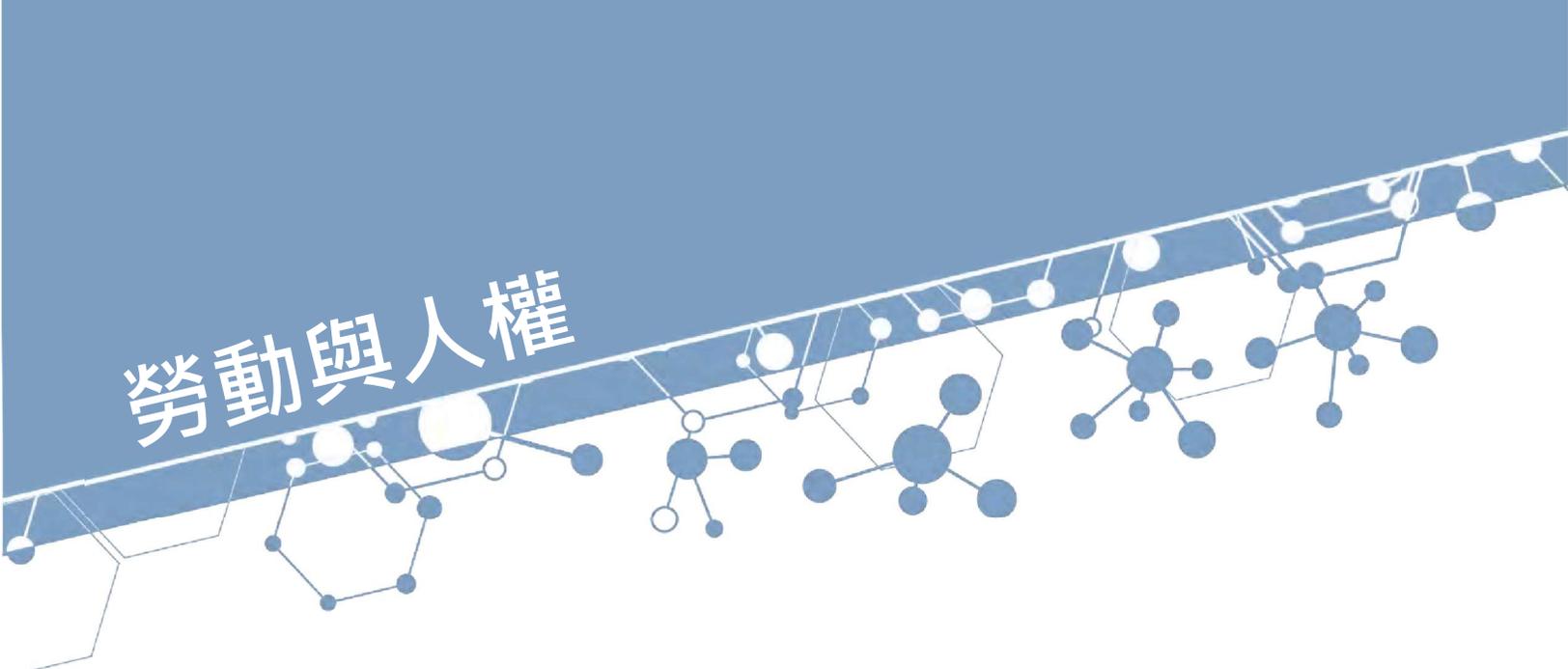


本《供應商行為準則》為全球所有與 MKS 公司的供應商提供行為標準和指引。MKS 的聲譽建立在誠實、正直、品質和信任之上。因此，我們要求我們的供應鏈合作夥伴無論當地商業慣例或社會習俗如何，皆需以相同的方式行事。《供應商行為準則》規定所需商業行為的最低標準，以確保供應商的行為符合道德、企業責任，並確保遵守適用的法律法規。

MKS 已採用業界標準的《負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RBA 準則》) 作為我們的《供應商行為準則》。您可以在這裡找到《RBA 準則》：
<https://www.responsiblebusiness.org/code-of-conduct/>

以下幾頁重點介紹了我們的部分期望，更詳細的期望請參見《RBA 準則》。

勞動與人權



在 MKS，我們期望我們的供應商能夠維護工人的人權，並以尊嚴和尊重對待他們，並遵守《RBA 準則》的勞工與人權標準。

奴役勞動和販賣人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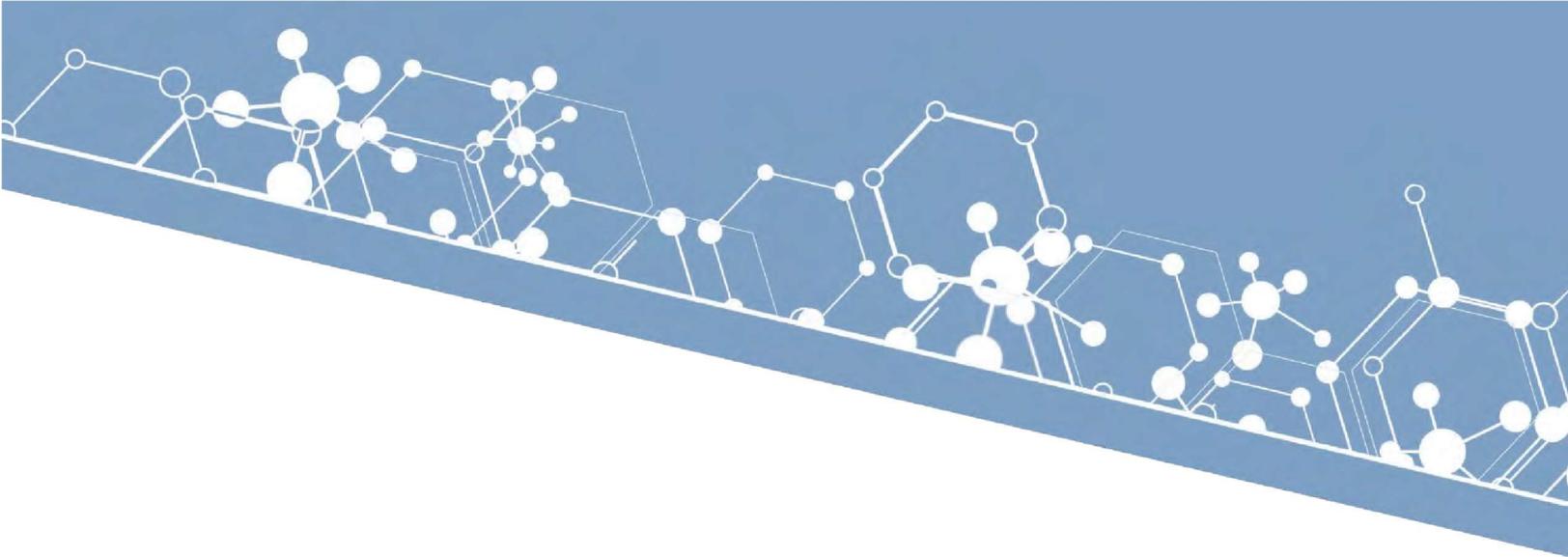
MKS 絕不容忍強迫勞動或奴役勞動，或任何形式的販賣人口。我們供應商雇用或聘請的任何人員必須是自願選擇這樣做的。禁止任何形式的奴隸勞動、強迫勞動、債役或監獄勞動。不得以任何方式限制工人的個人行動自由。

童工與青少年勞工

在任何製造階段都不得使用童工。我們期望我們的供應商遵守適用法律，並且他們不會雇用童工：

- 15 歲以下或
- 低於該國法律規定的最低就業年齡或該國義務教育結束年齡（以較高者為準）。

18 歲以下的工人不得從事其性質或工作環境而可能損害其健康或安全的工作。



薪資與工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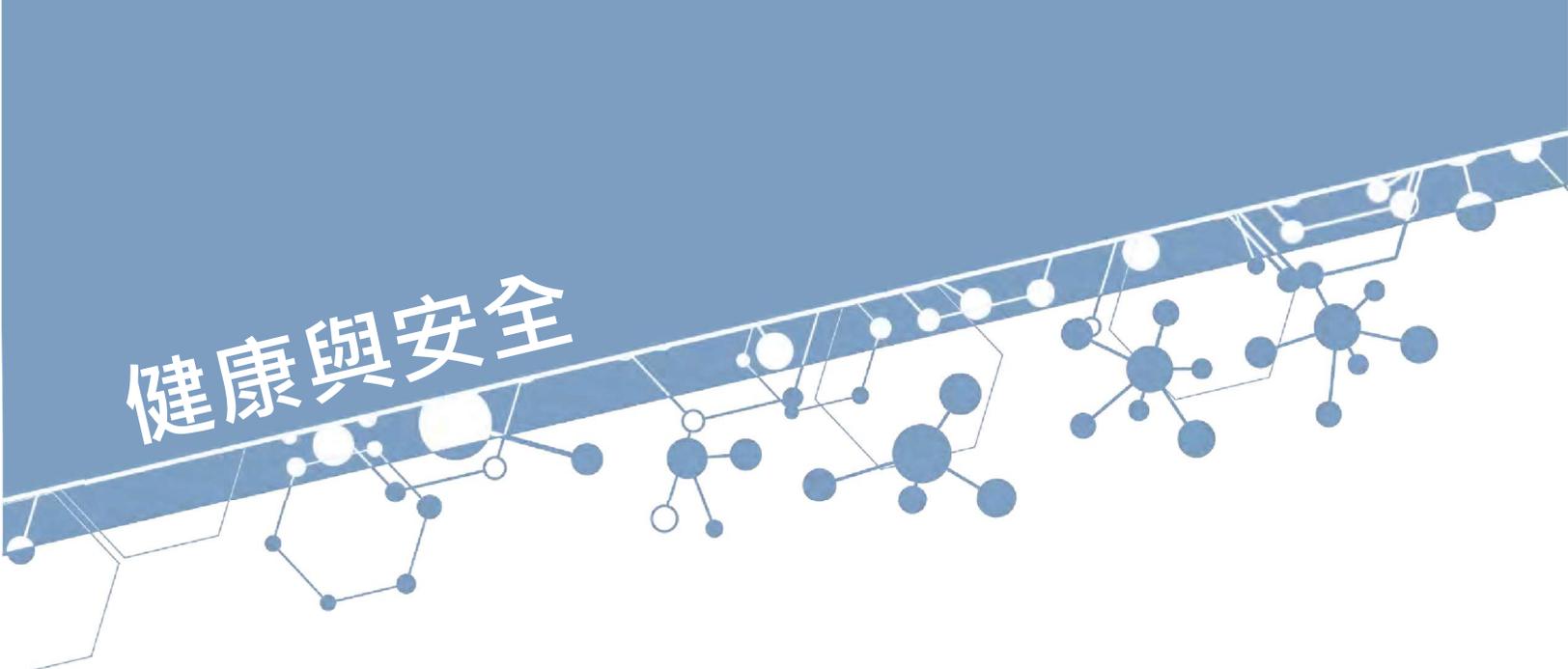
我們供應商的工人工時不得超過適用國家法律和國際勞工組織 (ILO) 標準規定的上限。每週工時不得超過 60 小時，包括加班時間，緊急情況或不尋常情況除外。

支付給我們供應商工人的補償應遵守所有適用法律，包括有關最低工資、加班時數及加班費，以及法定福利的法律。不得將從基本工資中扣款作為紀律處分措施。必須以清晰易懂的方式向工人提供有關其薪酬構成的完整資訊。

人道待遇與非歧視

我們期望我們的供應商預防並禁止對其工人的苛刻或不人道的待遇，包括暴力、性別暴力、性騷擾、性虐待、體罰、心理或身體脅迫、霸凌、公開羞辱或對工人的言語虐待。我們的供應商不得在招聘和僱用實踐中有歧視或騷擾行為。根據當地法律，我們期望我們的供應商尊重工人加入工會、進行集體談判和進行和平集會的權利。

健康與安全



我們認識到，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不僅能儘可能減少與工作相關的事故，還可以提高產品和服務的品質。我們期望我們的供應商遵守《RBA 準則》中的健康與安全標準。

職業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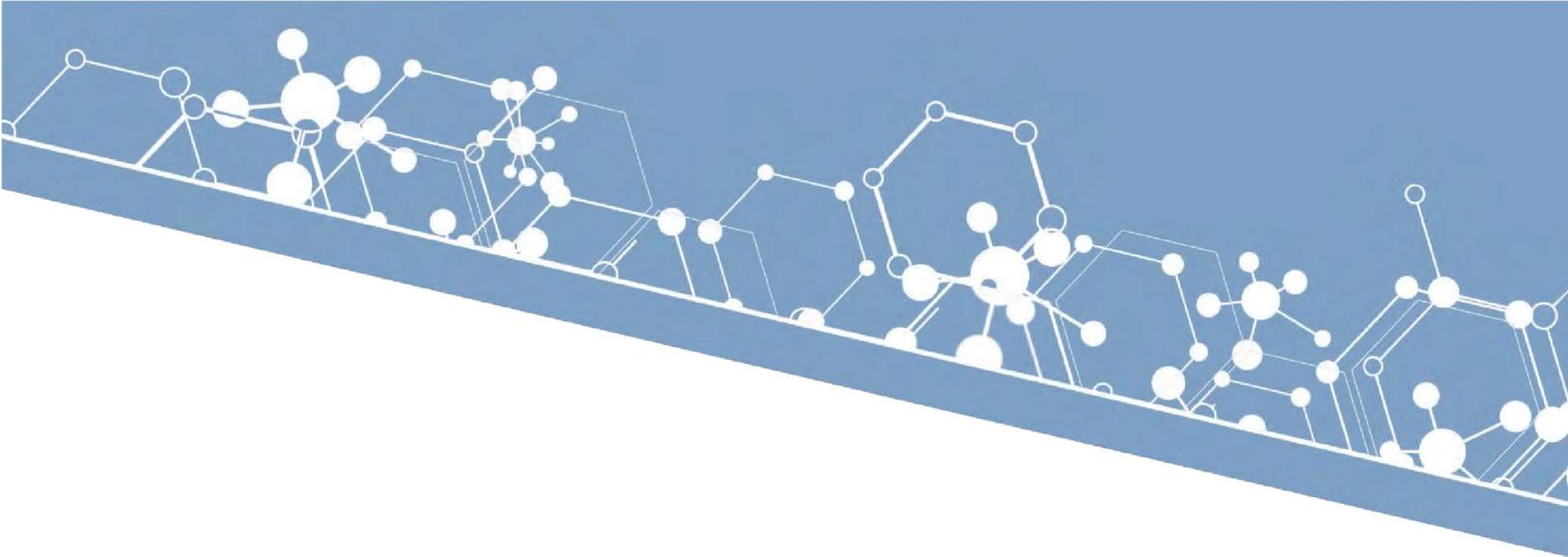
工作場所不得將工人的健康或安全置於風險中。為確保這樣的環境，MKS 期望我們的供應商：

- 識別、評估並減輕工作中暴露於健康與安全風險的可能性；
- 實施工程和管理控制、預防性維護和安全工作程序，並提供安全培訓；以及
- 必要時，為工人提供適當的個人防護設備，以防止事故風險或對健康的不良影響。

應急準備

供應商應識別和評估潛在的緊急情況，並通過實施應急計畫和應對程序來將這些事件可能造成的影響降低最低，包括：

- 緊急報告；
- 工人通知與疏散程序；
- 工人培訓與演練；
- 適當的火災偵測與滅火設備；以及
- 足夠的出口設施。



預防職業傷害和疾病

供應商應建立程序和系統，以預防、管理、追蹤和報告職業傷害和疾病。這些系統有助於鼓勵員工報告事故、分類和記錄傷害和疾病案例、提供必要的醫療治療、調查案例，並實施糾正措施以消除其原因。

工業衛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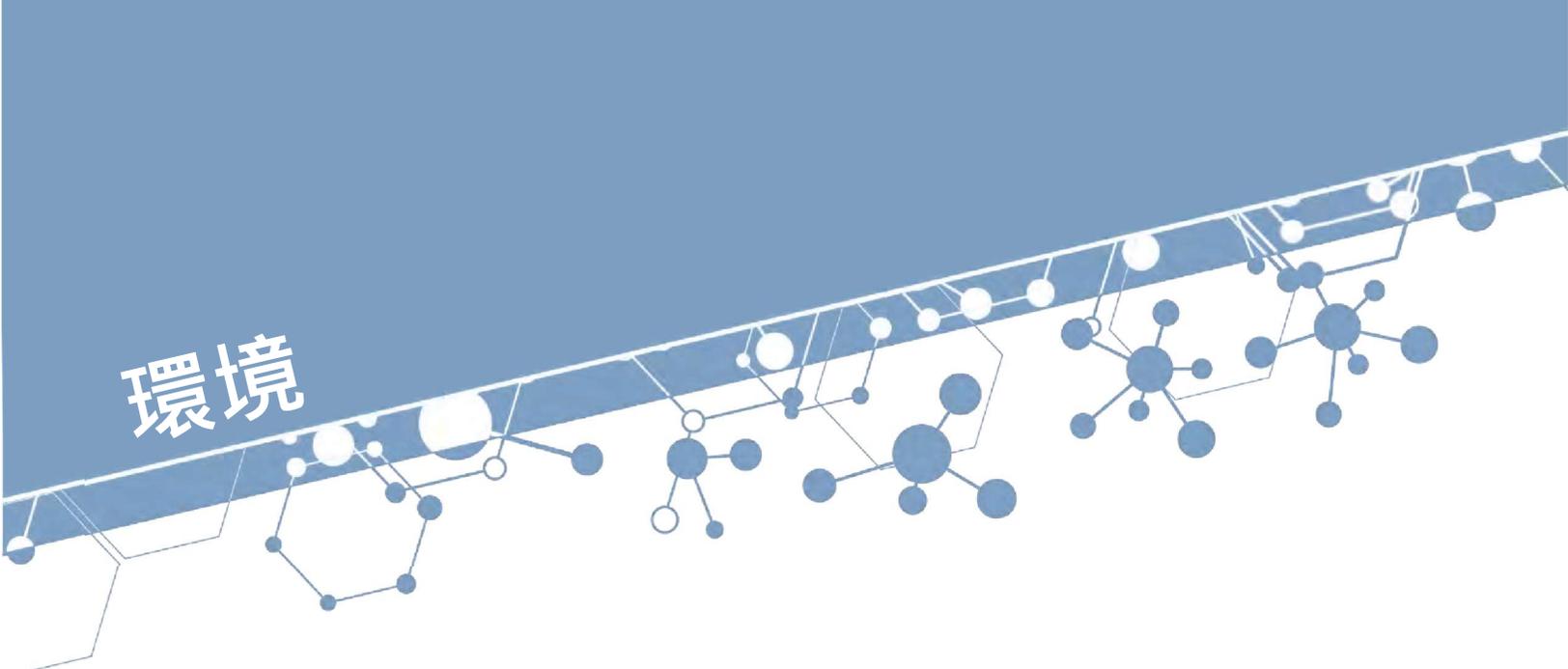
供應商應識別、評估並控制其工人暴露於化學、生物和物理製劑的風險。如果不能通過工程或管理控制來控制過度暴露，則應免費為工人提供適當的個人防護設備。

體力勞動工作與機械安全防護

供應商應識別、評估並控制其工人暴露於體力要求高的任務的風險，如手動物料處理、重物或重複性舉重、長時間站立，或高度重複性或用力的組裝任務。供應商應提供實體防護裝置、互鎖裝置和障礙物，並評估生產及其他機械的安全隱患。

衛生、食品、住宅與培訓

供應商應為工人提供方便使用的乾淨廁所設施、飲用水，以及衛生的食物準備、儲存和用餐場地。工人宿舍應保持清潔與安全。應向提供工人有關工作場所健康與安全的資訊及訓練，並鼓勵工人於發現健康與安全問題時提出報告，且無須擔憂遭到報復。



環境

供應商必須在其製造營運中，辨識對於環境的影響，並盡量減少對於社區、環境與自然資源的負面影響，同時保障公眾的健康與安全。我們期望我們的供應商遵守《RBA 準則》的環境標準。這些標準包括：

環境許可與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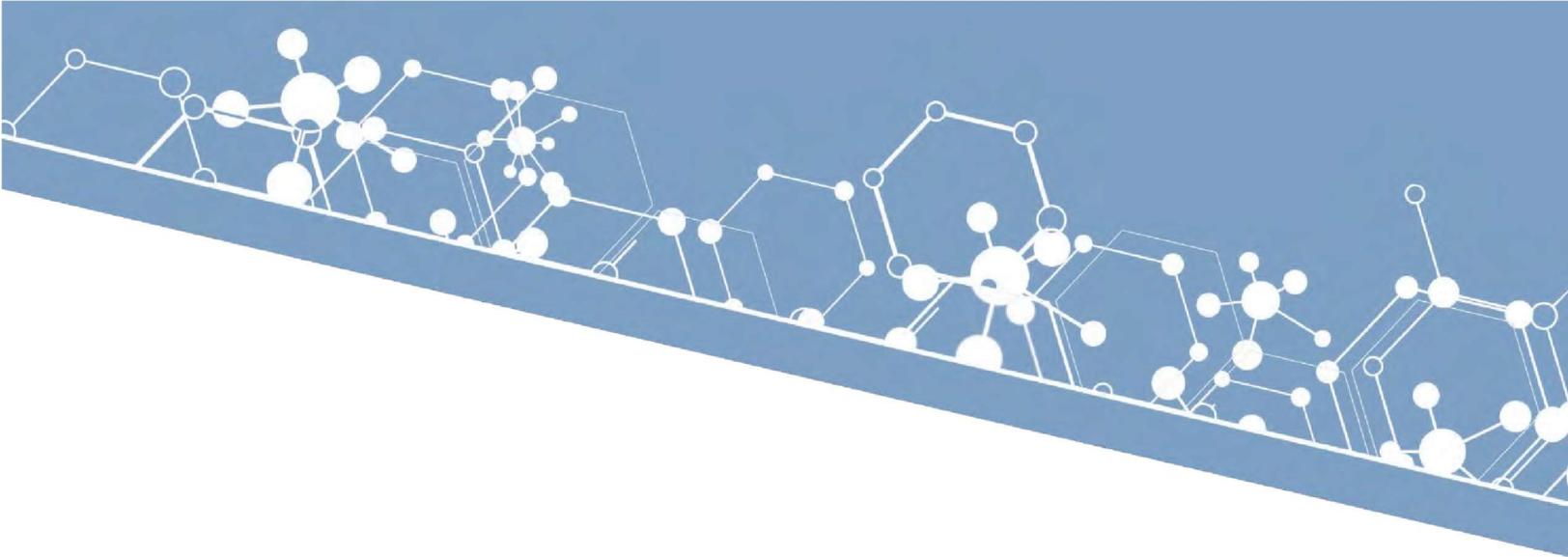
供應商應取得並保持所有所需的环境許可證、核准和登記為最新狀態。

預防污染與資源減量

供應商應將污染物的排放及廢棄物產生減至最少或消除之。

有害物質、固體廢棄物與空氣排放

供應商應辨識、監控，並控制化學品、廢棄物與其他有害物質的使用、處理與處置方式。在營運過程中，揮發性有機化學物質、氣溶膠、腐蝕性物質、微粒、臭氧層破壞物質與燃燒副產生的空氣排放物，都必須按照規定進行監控、控管與處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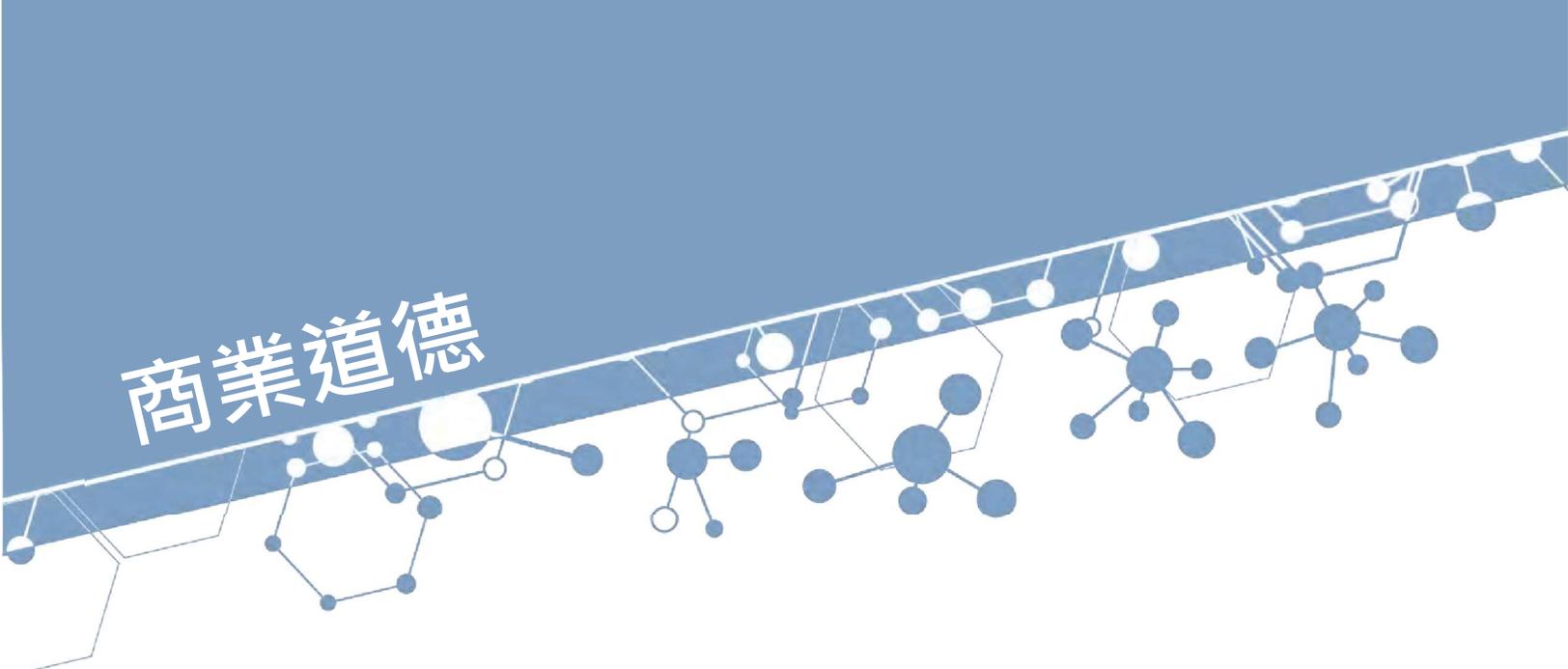
材料限制

供應商應遵守所有適用法律，以及客戶對於產品和製造當中禁用或限制特定物質的要求。

水資源管理、能源消耗與溫室氣體排放

供應商須執行水資源管理計畫，內容包含記錄、特性描述、並監控水源、取用與排放；同時尋求節水的機會並控制汙染管道。供應商應設立全公司範圍的溫室氣體減排目標，並追蹤、記錄及報告該目標的進展情況。

商業道德



我們期望我們的供應商遵守《RBA 準則》的倫理標準。

商業誠信及不當利益

我們要求實施零容忍政策，禁止一切形式的賄賂、腐敗、敲詐和挪用公款。供應商應禁止賄賂或其他獲取不正當利益的手段。

資訊揭露

供應商必須透明地進行業務，並在其帳簿和記錄中準確反映所有商業交易。

智慧財產權

供應商應保護智慧財產權並保障客戶與供應商資訊的安全。

公平經營、廣告與競爭

供應商應該維持公平經營、廣告和競爭的標準。

身份保護與不報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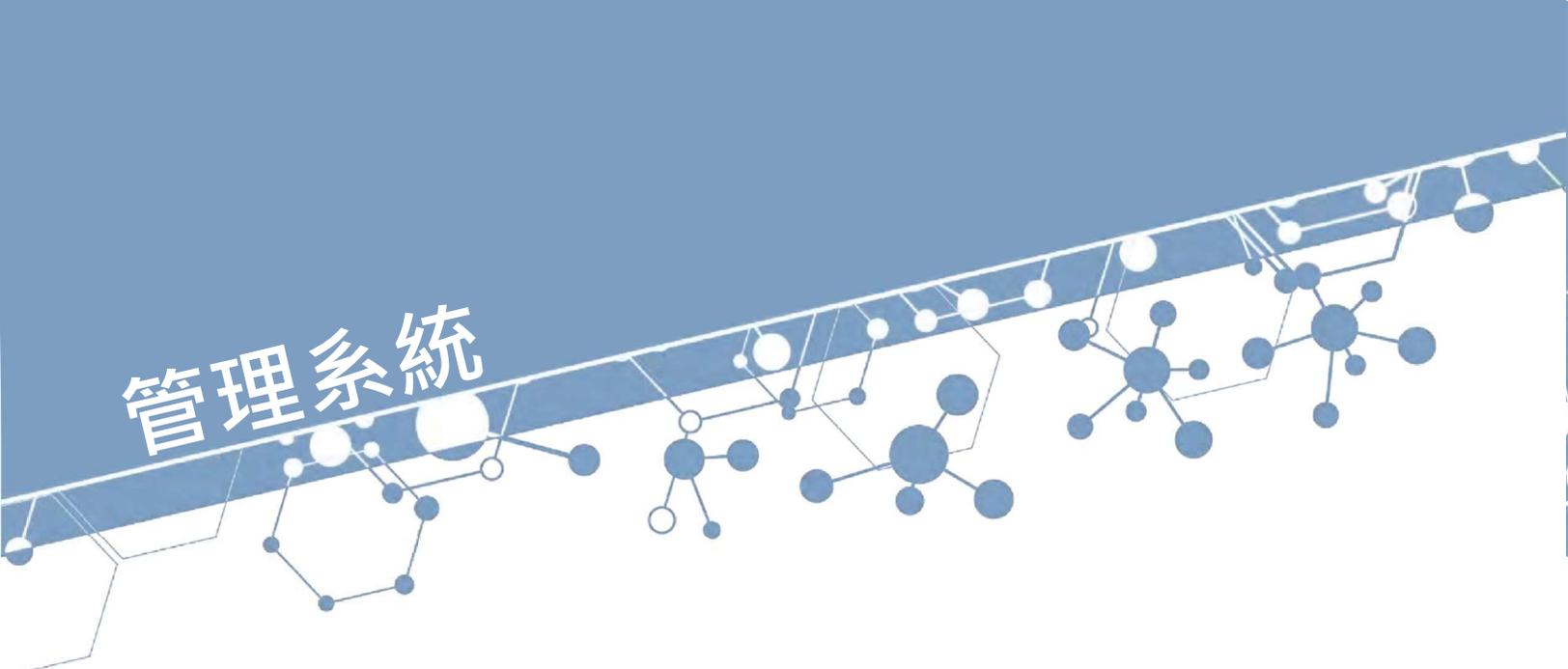
供應商必須維持能確保機密性、匿名性並保護舉報者的相關計畫，除非此類行為被法律禁止。

負責任的礦物採購

供應商須採用盡職調查計畫，以確保其生產產品中所含的特定礦物，皆依循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 (OECD) 的「來自受衝突影響與高風險地區礦物之負責任供應鏈指南」或等同的架構進行採購。

隱私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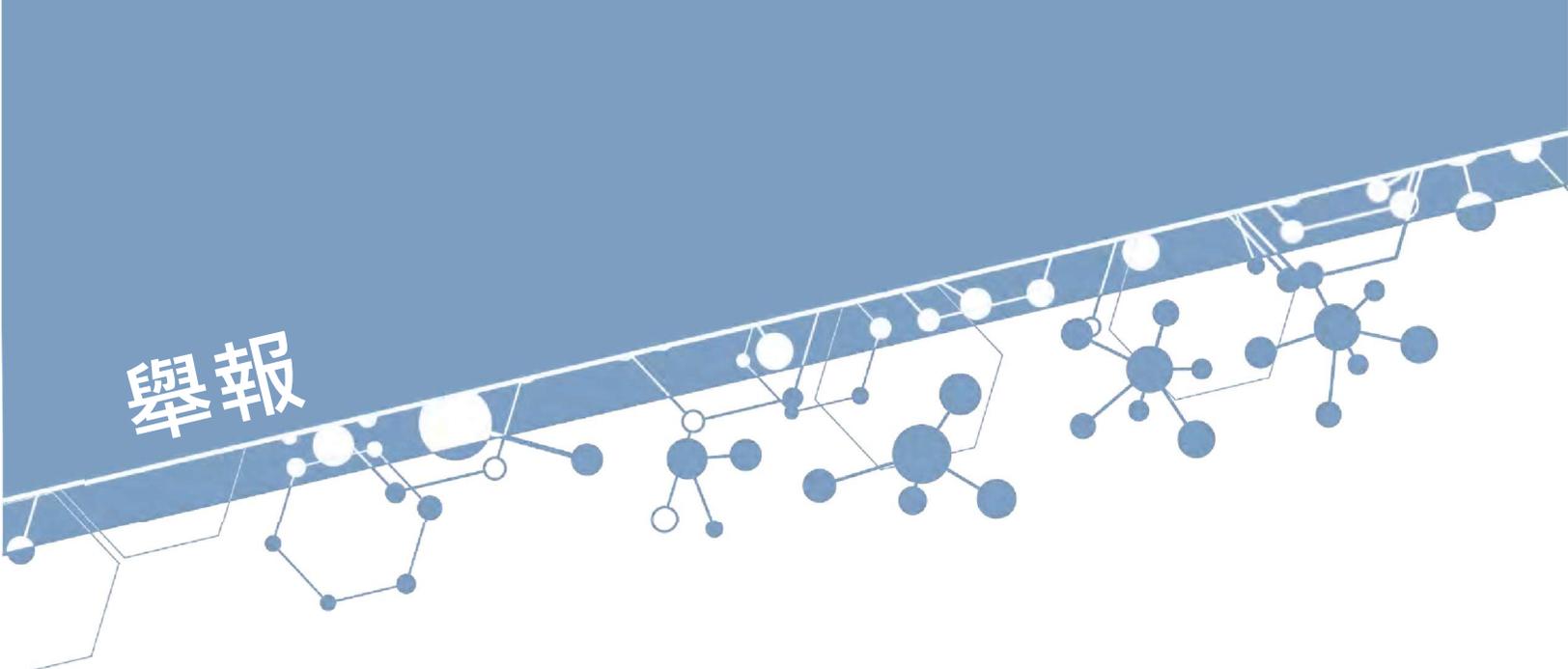
供應商應保護所有員工、消費者、及合作夥伴 (包含供應商與客戶。) 的個人資訊。



管理系統

供應商應採用管理系統，以確保遵循適用法律與本準則，其中包含：

- 供應商在政策聲明中所做的承諾。
- 管理階段的問責制與責任
- 遵守法律與客戶要求
- 風險評估與風險管理
- 改進目標
- 培訓與溝通計畫
- 員工意見回饋、參與及申訴
- 稽核、評估和矯正行動的流程。
- 文件與紀錄的保存。
- 對供應商遵循此規範進行溝通與監督的流程。



舉報

MKS 法規遵循專線由獨立報告服務商營運，您可隨時透過線上方式、行動裝置或電話聯絡專線，以提出有關違反本準則、公司政策或程序、或法律的疑慮及問題。

您可選擇以機密方式，甚至匿名舉報。但請注意，如果違反特定國家的當地法律，我們可能無法調查和/或處理匿名舉報中提出的問題。

- 線上：mksinst.ethicspoint.com
- 手機：mksinstmobile.ethicspoint.com
- 電話：**855-874-1532***

* 從美國以外地區撥打電話的撥號說明（包括當地存取碼）請參閱 mksinst.ethicspoint.com。選取您所在的國家/地區以檢視撥號說明。